

## 中文產品說明書暨投資人須知修正通知

此通知適用於以下商品：

受託機構商品代號：X2160901

TDCC 商品代號：086001100175

商品中文名稱：【雙重吉利 122】十年期可提前買回(發行機構前六個月不可買回)美元計價雙重區間每日計息連結十年期美元固定期限交換利率和標準普爾 500 指數結構型商品(無擔保)(ISIN：XS1417411367)(下稱「商品」或「本商品」)

商品英文名稱：USD 10-Year (Non-Call 6 month) Callable Dual Range Accrual Note Linked to 10Y USD CMS & S&P 500® INDEX(Unsecured)(ISIN：XS1417411367)

(以下合稱為「相關商品」)

依據相關商品中文產品說明書及中文投資人須知，相關商品之連結標的涉及「十年期美元固定期限交換利率」(亦即美元十年 CMS 利率)。

由於 ICE Benchmark Administration Limited 於 2022 年 11 月 14 日之公告中<sup>1</sup>聲明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後立即停止所有美元 LIBOR ICE Swap Rate 指標，本行茲此通知相關商品持有人，依相關商品一般條款(以下稱為「一般條款」)，就美元 LIBOR ICE Swap Rate 作為相關利率指標，已發生指標觸發事件。因此，相關商品計算代理機構已決定，相關利率指標將(依一般條款)改按照 ISDA 增補文件第 88 號計算，並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下稱為「修正日期」)後開始之計息期間生效。為此，相關商品發行機構已著手修改相關商品之定價增補條款(Pricing Supplement)，相關商品之中文產品說明書及本投資人須知應修改如下(下稱「中文修正條款」)。

### 修正條款

#### 一、中文產品說明書：

1. 相關商品之中文產品說明書，適用以下定義：  
「美元替代 ISR」係指，就一個計息期間而言：
  - (1) 為公布之美元 ISR 替代利率；或
  - (2) 若無公布之美元 ISR 替代利率，則為計算之美元 ISR 替代利率；

就上述定義而言，以下用語具有以下意義：

<sup>1</sup> <https://ir.theice.com/press/news-details/2022/ICE-Benchmark-Administration-Publishes-Feedback-Statement-on-the-Consultation-on-the-Potential-Cessation-of-ICE-Swap-Rate-based-on-USD-LIBOR/default.aspx>

「**公布之美元 ISR 替代利率**」係指按照計算之美元 ISR 替代利率定義中規定的公式計算並由其管理人(或任何繼任管理人)提供之利率。

「**計算之美元 ISR 替代利率**」係指就一計息期間而言，計算代理機構計算之以下利率(且所得之百分率將四捨五入，且若必要，四捨五入至百分率之千分之一(0.001%)。

*Fallback USD LIBOR ISR*

$$= \frac{365.25}{360} * \left[ 2 * (\sqrt{1 + SOFR\ ISR} - 1) + ISDA\ Spread\ (3m\ LIBOR) * \frac{1}{2} * (\sqrt[4]{1 + SOFR\ ISR} + 1) \right]$$

其中：

「**Fallback USD LIBOR ISR**」係指計算得出且到期期間為指定到期期間之美元 ISR 替代利率；

「**SOFR ISR**」係指美元 SOFR ICE 交換利率，由 USD SOFR ICE Swap Rate 之管理者(或繼任管理人)提供之美元固定期限交換利率之中價報價；及

「**ISDA Spread (3m LIBOR)**」為 0.26161%。

若 USD SOFR ICE Swap Rate 之管理者(或繼任管理人)未於應公布美元 SOFR ICE 交換利率時公布該交換利率，則於該交換利率應公布之日，該交換利率之參考利率應為計算代理機構決定之參考利率。

2. 對於落於修正日期之日，美元十年 CMS 利率(即十年期美元固定期限交換利率)係指指定到期期間為十年之美元替代 ISR。

3. 自修正日期(包括該日)起，相關中文產品說明書中有關計算相關基準之方法、公式或任何其他方式發生變化的任何規定，均不適用美元十年 CMS 利率(即十年期美元固定期限交換利率)。

二、 投資人須知：上述第一項對相關商品之中文產品說明書之修改內容亦適用於該相關商品之投資人須知。

三、 中文修正條款應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生效，相關商品之中文產品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應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作相應解釋。除中文修正條款另有約定外，相關商品之中文產品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應繼續完全有效，且中文修正條款不影響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依相關商品之中文產品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而產生之任何權利或義務。

四、 倘相關商品持有人不同意上述修正條款，相關商品發行機構將依相關商品之中文產品說明書上載明之贖回日期提供贖回流動性。